

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歷史發展研究

蘇榮海¹ 葉丁嘉² 徐茂洲^{2*}

¹ 北京師範大學

² 大仁科技大學

* 通訊作者：徐茂洲

通訊地址：907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 20 號

E-mail: amos0712@hotmail.com.tw

DOI: 10.6167/JSR/2017.26(1)2

投稿日期：2016 年 8 月 接受日期：2016 年 8 月

摘要

以中國體育政治思想變遷為依據，梳理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歷史，分析了各時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特點。研究認為：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歷史可劃分為萌芽期（1840 年～1910 年）、形成期（1911 年～1948 年）、發展期（1949 年至今）三個階段。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各時期發展特點不同，萌芽期具有業餘性質、「被動式」發展、「救國強種禦辱」的特點，形成期具有半專業化性質、「零散式」發展、「軍事化強兵役」的特點，發展期具有專業化性質、「自主式」發展、「培養競技人才」的特點。

關鍵詞：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歷史發展、特點

壹、前言

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自清朝末期高等學校（包括高等學堂、大專院校堂、通儒院和高等師範）出現時就有了雛形，如今已歷經 170 多年。隨著社會環境的變化以及對大專院校體育認識的深化，使得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與變遷成為歷史的必然。1840 年鴉片戰爭後至 1910 年（晚清時期），在侵略者炮聲中驚醒了一批先進的政治家、思想家和學者，衝破傳統的羈絆，開始「睜眼看世界」，提出「師夷長技以制夷」的體育政治思想。隨之而來的「西學東漸」的文化碰撞也影響到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這一時期大專院校體育主要起到強兵、強種、禦辱的社會作用。1911 年至 1948 年（民國時期），與這一時期中國的社會形態相適應，出現了「軍國民教育」、「新民主主義」、「實用主義」等多類截然不同的體育政治思想，這一時期的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進而體現了一定的錯綜複雜性。1949 年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由於中國經歷了「批美學蘇」、「大躍進與文革」、「撥亂反正」、「增強人民體質」、「體教結合」5 大體育政治思想，因此相應的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也經歷了 5 個歷史發展階段。總之，不同的歷史時期，由於社會形態不同，體育政治指導思想不同，對大專院校體育認識程度不同，導致不同階段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模式與特點也不一樣。

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與中國近現代教育改革息息相關，可以說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是中國教育改革的一個側面，

更是當時社會需要的結果。《從「重文輕武」到「文武兼課」晚清學校體育教育制度述評》（郭紅娟、馬乃欣，2003）中指出「體育作為一門學科走進中國教育制度，也是中西文化融合的產物。租界體育的興起，不僅讓國人目睹了世界體育的現代風采：板球、划船、跑馬、棒球、游泳、網球、田徑、足球等各項活動開展的有聲有色；各國之間經常進行的體育比賽，即萬國運動會，也使國人從體育運動這一視窗觀測到了列國具有競爭精神的動力所在」。中國人對現代體育文明的初步瞭解為課外運動隊走進中國學校積累了資源。除此之外，朱亞成認為近代學制變革對中國學校體育的萌芽、形成、發展和壯大其豐功偉績不言而喻（朱亞成，2016）。1902 年至 1922 年這 20 年間，由於特定歷史原因和具體國情交織彙聚在一起，中國在教育領域先後頒布和實施了四部學制，分別為清政府「新政」時期的壬寅學制和癸卯學制；南京國民政府時期的壬子癸醜學制和北京國民政府時期的壬戌學制（大學令，1925，頁 63-64）。近代學制改革為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初步發展提供了政策保障，特別是壬子癸醜學制實施的「雙軌制體育」，促使學校課外各項目運動隊的興起。

伴隨著社會轉型之痛的中華民國，從 1912 年成立之初到 1949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一直在諸多社會因素中進行著多方的斡旋（王美，2013）。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就在這樣的宏觀歷史背景下，完成了近代化的蛻變。民國初期教育部公布了「注重道德教育，以實利教育、軍國民教

育輔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教育公報，1919）的教育宗旨，學校體育崇尚軍國民教育，軍國民教育既強內又禦辱，兼具軍事與體育教育功能，兵操此時還未退出歷史舞臺，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尚在襁褓。從1917年開始，民初穩定的教育發展格局不復存在，中華民國進入了軍閥混戰時期，這個時期是一個新舊思想衝突並存、中西文化碰撞與融合的時期。新文化運動的高漲和留美學生的回歸，使一些教育人士高舉西方民主、科學的旗幟，缺乏科學鍛煉的兵操制度廢除，學校體育開展的專案和內容有了重大變革（王奇生，1992），校際運動會被一些體育有識之士大力提倡，這時期運動代表隊在各大專院校快速建立起來。1927年到1936年，抗日戰爭爆發前的十年間，政治環境較為安定，一系列針對大專院校的法令政策紛紛頒布，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也迎來了一個小高峰。1937年，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國民政府初期穩定的教育格局受到破壞，中國高等教育事業的發展，陷入了巨大的曲折和困頓時期，大部分大專院校被迫向戰爭後方轉移，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局部得到發展，整體陷入低谷。直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得到全面的發展。

以史為鑒，可知興替。當前，對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的研究，尚缺乏系統化的歷史梳理和理性的審視。經文獻查閱，關於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歷史發展的文獻僅為3篇，分別是《我國高校高水準運動隊培養模式的回顧與反思》（何強、熊曉

正，2011）、《我國高校高水準運動隊發展研究》（盧黎東，2008）以及《清華現象——關於高校辦高水準運動隊的歷史回顧與思考》（曹青軍，2006），然而3篇文獻僅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作簡要的回顧，並未追溯到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端。基於此，本文試圖以時空為背景，以不同歷史時期政治指導思想的變化為主線，以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形態、內容為視角進行系統研究。梳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歷史，分析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特點，旨供參考。

貳、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萌芽期（1840年～1910年）

1840年鴉片戰爭，帝國主義用輪船大炮轟開了中國的大門。隨著帝國主義的入侵，西方文化的植入，清末時期的體育發生了前所未有的變化。由於西洋體育引入滲透到高等學校、「體操科」列入高等學校課程以及改良派人士的學校體育思想在高等學校中傳播，使運動代表隊在清末時期高等學校中發展有了雛形。具體內容表現分別陳述如下。

一、西洋體育文化在高等學校中傳播

1895年，天津基督教青年會幹事D. W. 來會理（D. W. Lyon, 1870-1949）、C. H. 羅伯遜（C. H. Robertson, 1871-）、上海基督教青年會幹事C. H. 梅克洛（C. H. McCloy, 1886-1959）來天津，給高等學校帶來籃球運動。1904～1908年間，天津基

基督教青年會幹事 C. H. 羅伯遜曾到京、津各校以「西洋體育」為主題進行講演，激發青年學生參加課外體育活動的興趣（天津青年會，1936）。此外，津、滬等地基督教青年會還經常組織體育表演，並建造體育館、游泳池等體育設施，以吸引青年學生參加體育活動。這些教會學校和基督教青年會，帶來較好的運動器材、新興的運動項目、豐富的課外活動等，都為當時高等學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帶來積極影響。

二、組織高等學校之間早期運動競賽

1898 年，天津北洋大專院校倡議舉辦校際運動會，有天津水師學院、武備學堂和電報學堂等校參加；1907 年，北京的通州協和書院與匯文書院舉行了被譽為中國近代體育史上第一場正式棒球比賽；1907 年，南京舉行「寧垣學界第一次聯合運動會」，有 80 多所學校參加，頗具規模；1904 ~ 1908 年，上海的聖約翰大專院校和英華書院、東吳大專院校等教會學校組織起大專院校體育聯合會，每年舉行田徑運動會；1910 年，在南京舉行的「全國學校區分隊第 1 次體育同盟會」是由上海基督教青年會發起組織的（教育調查團，1915）；等等。

三、為高等學校培養專業的體育師資

1905 年前後，赴日專攻教育和體育的留學生陸續歸國，他們仿效日本體育學校

的辦法，在中國新創辦體育學校和體操專修科。另外，一些短期體育訓練班、傳習所也開辦起來。1908 年，上海基督教青年會體育幹事 M. J. 埃克斯納（M. J. Exner, 1871-1943）於上海開辦體育幹事訓練班，具體負責推廣「現代體育」，有牆手球、籃球、排球、籠球等教學內容（余日章，1929）。此外，天津青年會也開設過體育幹事訓練班。這些訓練班和學校，曾為清末高等學校培養了一定數量的體育師資，這些體育專業人員為當時高等學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做出了貢獻。

四、「體操科」被列入高等學校的課程

最早設有體育課程的是張之洞 1890 年創辦的「兩湖書院」，於 1896 年開始體操內容。而後至 1902 年，清政府頒布《欽定學堂章程》，未及實行，翌年又頒布《奏定學堂章程》。在章程中，清朝政府對「體操科」（體育課）有明確要求，高等學校運動代表隊發展首次有了政策保障，為日後體育在高等教育中爭得合法的一席之地做了貢獻（谷世權，1987）。但由於「軍國民主義」影響，清末，高等學校的「體操科」形式，除一些徒手體操和輕器械體操外，多半以「立正」、「稍息」、「托槍」、「開步走」之類的兵式體操形式開設。這種「體操科」呆板枯燥，未能與國際接軌，鍛煉身體的價值很小，導致清末高等學校運動代表隊之間較量未能走向「高水準」競技。

五、改良主義思潮在高等學校中傳播

19世紀70年代後，一些先進的中國人，為了「救亡圖存」，紛紛向西方國家尋求真理，由此逐步形成一種改良主義思潮。在改良派所提倡的新學中，也有關於發展高等學校競技運動的思想內容，為當時高等學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奠定思想基礎。具有代表性的有：康有為在《大同書》中，對各級學校的體育都提出了理論與方法，這是前所未有的系統的學校體育思想。在《大專院校院》一章中，強調「大專院校亦重體操，以行血氣而強筋骸」。康有為(1956)指出1897年，梁啟超擬訂的《湖南時務學堂學約》，其中第八條是「攝生：飲食作息有定時，勿過勞，重體育鍛煉」。蘇肖晴(1988)指出嚴復在體育專案中不僅引進西洋體育的內容，而且把中國古代的體育專案如投壺、射箭、馭車等內容也滲透到了高等學校的課程裏，為體育在學校廣泛傳播打下良好基礎。

參、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形成期(1911年~1948年)

20年代，舊式體操(包括德國式體操、瑞典式體操、日本式普通體操及兵式體操等)在中國由盛而衰，英式和美式的競賽運動在中國逐漸開展起來，特別是田徑、球類等運動項目進一步發展，使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專案設置和布局得以革新。30年代，大專院校競技運動開展相對高漲，

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管理體系逐步形成。40年代，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跌入低潮。具體內容包含以下幾個方面。

一、大專院校「體育科」內容迅速變化

1914年，由於歐戰的國際背景等，「全國教育聯合會」提出了最完整的《軍國民教育實施方案》，規定在全國學校正式推行(教育部，1912)，一時把「兵操體育」推上歷史高峰。1915年，大專院校從「兵操體育」轉向了「雙軌制體育」，即課上是兵操，課外是運動競賽(蘇競存，1994)。1919年「五四」新文化運動反對封建主義和形式主義教育思想，對西方文化教育的研究更加深入，對體育的科學性給予較高的重視，發現了以兵式體操為主的「體操科」的弊端。如兵式體操過分強調形式，枯燥呆板，不是按照人體活動規律而順其自然的全面運動，對青少年身心協調發展有一定的局限性。毛澤東在《體育之研究》中提到「愚觀今之體育，率多有形式而無實質。非不有體操課也，非不有體操教員也，然而受體操之益者少，非徒無益，又有害焉」(毛澤東，1917，頁67)。經過「五四」運動的洗禮，「尚武」教育日漸過時，教育界對學校體育的認識更加全面，學校體育的改革已勢在必行。1919年10月第五次教育聯合會決議案中明確指出「近鑒世界大勢，軍國民主義已不合教育之潮流，故對學校體育自應加以改進」(壯俞，1919)。1922年，北洋軍政

府教育部頒布《壬戌學制》，次年全國教育聯合會公布了《新學制課程標準》，正式把「體操科」改為「體育科」，廢除學校兵操，「體育科」內容以球類、田徑等運動、遊戲為主，以此為契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從思想上到內容上得到豐富和發展。

二、運動專案的設置出現重大革新

1906 年，浙江杭州舉行各校聯合運動會，有遊戲性賽跑等專案。1907 年，南京舉行寧垣學界第一次聯合運動會，當時規模最大，有 80 多所學校參加，項目主要以遊戲競走為主。到 1910 年在南京舉辦的全國學校區分隊第一次體育同盟會則完全以近代奧運會項目為主，項目包括田徑、足球、網球和籃球四項。擔任總裁判的張伯苓充分肯定了舉辦運動會的重要性，在對南開學校體育的提倡中要求學校運動會每年舉行一次，並在廣泛開展學校體育的基礎上，成立學校體育代表隊，參加校際地區間乃至全國性和國際性的體育比賽。對於運動會的舉辦，他還強調運動會只是「一種提倡體育的手段，並非目的」(張伯苓，1992，頁 302)。遠東運動會的發起人之一的王正廷曾說，「興邦與救國絕非一人所能負其責，而世界之物質文明，導致人類身體有逐漸衰落之趨勢，長此以往，民族之前途何堪設想，為提倡體育，舉行運動會為最佳良方」(王正廷，1934，頁 161)。許多體育界人士逐漸認識到運動會是傳播體育思想的一種重要手段，學校運動會逐漸興起，它是檢測學校和社會體育實施後取得成效的一個重要方式，也是國

難時期宣傳愛國主義的一個陣地。北洋軍政府時期，運動競賽的專案內容，由遊戲競走型轉變為以田徑、球類、游泳等近代奧運會項目為主，與國際比賽保持著千絲萬縷的聯繫。

三、初步形成學校運動隊管理體制

北洋軍統治時期，官方對學校競技運動的管理，主要是通過教育部和一些全國性的教育會議發布有關指令或決議來實現的。如 1912 年成立教育會，對體育進行研究和提出建議 (徐一冰，1914)。1915 年，教育部指令各公立學校開展課外運動，並于春秋兩季派運動代表隊召開運動會等。1919 年 10 月在太原召開「全國教育聯合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改革學校體育案》(體育雜誌，1919)，對學校體育的要求更加科學，並針對當時盛行的「錦標主義」提出改良意見。那時，缺乏管理體育的機構和制度，任何指令與決議，都不可能得到有效的實施。1927 年以後，受一些國家的影響和國內許多體育界人士的促進，國民政府開始建立體育管理體制。1927 年教育部召集部分體育專家于南京成立全國體育指導委員會 (國民政府文官處，1929)。進入 30 年代後，國民政府開始建立體育行政機構。1932 年在教育部下設體育委員會 (後改稱國民體育委員會)，成為獨立領導學校體育和社會體育的首腦機構，專門負責設計指導、督促全國體育工作。1936 年，教育部又設置體育組，負責主管學校體育、軍訓和童子軍訓練。以上這些機構都隸屬於教育部，其組成人員有的出國專修過體

育，有的是國民政府重要官員，他們大多比較熱心體育活動和熱衷體育的宣導，對於近代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發揮了積極作用。

四、校際競賽頻繁並組隊參加國際大賽

國民政府時期，但這個階段，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校際間自願發起的競技交流賽事十分頻繁。如清華大專院校與燕京大專院校之間的群眾性友誼競賽活動、清華與南開大專院校之間的籃球賽、北京五大專院校（北京大專院校、師範大專院校、清華大專院校、燕京大專院校、輔仁大專院校）間的比賽等（陸翔千，1933）。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後，中央革命根據地創辦的大專院校，則很重視開展運動競賽。當時，抗日軍政大專院校經常舉行比賽和運動會，1937年開過「八一運動會」、1938年開過「一二八運動會」、1939年開過抗大三周年運動會。1942年，中共中央黨校和延邊大專院校，曾各派出二十多個籃球隊，進行了兩個多月的對抗賽（曾飄，1984）。

國民政府時期舉辦過多次地區性運動會（包括華北運動會和華中運動會）和7屆全運會，其中，第5屆全運會是由國民政府籌辦的。這些賽事多數由大專院校運動員參加，並獲得了名次。此外，大專院校運動員還代表中國參加了國際大賽。例如，1913年，華北協和大專院校學生劉明義代表中國參加第1屆遠東運動會；1927年，暨南大專院校學生陳鎮和、馮運佑、

陳家球和陳秉祥等組成的中華足球隊力挫實力強勁保持14年不敗的英格蘭隊；1930年，南開大專院校籃球隊代表中國參加第九屆遠東運動會；1932年，東北大專院校學生劉長春參加了第10屆美國洛杉磯奧運會，成為第一位正式參加奧運會的中國運動員（潘公弼，1934）。

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期（1949年至今）

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經歷了數次蛻變之後走向發展。1949～1956年，中國經歷了建國初期的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鎮壓反革命以及經濟領域內的「三反」、「五反」之後，國民經濟得到全面恢復和初步發展，在這一時期內大專院校體育初步創立了自己的基業。1958～1976年，是中國各種政治運動最為活躍的時期。由於全國性的「反右派鬥爭」擴大化、「大躍進」以及「文化大革命」，使得大專院校體育事業遭受嚴重摧殘，處於停滯階段。1977～1987年，經過撥亂反正以及體育體制改革的初步嘗試，形成了以青少年為重點的全民健身戰略和以奧運會為最高層次的競技體育戰略協調發展，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也在摸索中前進。1987～2002年，隨著中國體育體制全面而深入改革，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得到了發展。2003年以後，隨著把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任務移交到教育部，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由此進入變革階段。以各階段體育政治思想作為劃分依據，以中共中央、國務院、教育部等頒布的學校體育工作重要法律法規文

檔作為脈絡，至今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期可以劃分為以下幾個階段。

一、起步階段（1949 ~ 1956 年）

隨著高等教育的初步興建，中國大專院校業餘體育訓練學習和效仿蘇聯而初步形成，大專院校課餘競技運動的訓練組織和比賽基本由各大專院校自主進行，組織較為零散。這一時期為打破世界體壇企圖封鎖和孤立中國的狀況，1949 年，派出的中國學生籃球隊是新中國第一支出國運動代表隊，他們參加了在布達佩斯舉行的第 2 屆世界青年與學生和平友誼聯歡節及第 10 屆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

1950 年和 1951 年，毛澤東先後兩次提出「健康第一，學習第二」的指示。1951 年 7 月，中華全國學生第 15 屆代表大會決議也提出「積極開展學校中的體育和文化、娛樂活動，努力改進全國同學的健康狀況，要使每一個同學都具有強健的體魄，能夠勝任緊張的學習和笨重的工作」（毛運海，2013）。1951 年 8 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在《關於改善各級學校學生健康狀況的決定》中指出「切實改進體育教學，盡可能地充實體育娛樂的設備，加強學生體格的鍛煉」；規定「學生每口體育、娛樂活動或生產勞動時間，除體育課及晨操或課間活動外，以一小時至一小時半為原則」（政務院，1951）。從此，學校體育開始走向全面建設的道路。

1952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開始設置體育處，由中共中央組織部和團中央聯合發出《選拔各項運動選手集中培養的通

知》。當時，各省市體委並無專業體工隊，群眾運動和競技運動分界不明，各地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競賽水準大抵代表了當地的最高水準，大專院校培養出的一些大學生運動員成為後來組建各省市專業隊和國家隊的主力軍。1953 年，各省、市、自治區教育行政部門相繼設立體育機構，頒布、實施各項學校體育規章制度，並開始檢查、監督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建設工作。

二、停滯階段（1957 ~ 1976 年）

1957 年到 1976 年，中國經歷了「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這一時期發展基本處於停滯狀態。1958 年，中共中央的成都會議吹響了「大躍進」的號角，急躁冒進的左傾思想由此產生。國家體委在原來 1958 年出臺的指標相當高的《體育運動十年發展綱要》上又做了大幅度的提高，一些指標完全不切實際（范國梁、譚華，2005）。在此背景下，大大增加大學生運動員的傷、殘，甚至發生死亡事故，嚴重阻礙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

從 1966 年到 1976 年，中國經歷了十年動亂，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也成了重災區。「文革」一開始，國內一些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形成的優良體育傳統和所取得的成績，統統成了「修正主義黑貨」，體育教師成了販賣「黑貨」的「黑幫爪牙」，優秀運動員成了「修正主義苗子」，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開展秩序慘遭破壞，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整體競技水準急速下降。好在 1975 年，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成

立，同年加入了世界大學生體育聯合會，使中國成為世界大學生體育聯合會的會員國之一，拉動了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總的來說，從 1957 年到 1976 年的這段時間，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基本處於停滯狀態，帶有很強的隨機性和政治色彩，無論是校內還是校際比賽都變得十分嚴肅，體育活動也相對寂靜下來。

三、摸索階段（1977 ~ 1987 年）

文革結束後，經過撥亂反正，中國學校體育事業加快了重建和恢復的步伐，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隨之在摸索中前進。1979 年，國家體育運動委員會、國家教委聯合發布了《全國學生體育運動競賽制度》（以下簡稱競賽制度）。規定全國大學生運動會四年舉行一次，全國大專學生運動會和全國中學生運動會與全國大、中、小學生單項比賽由教育部舉辦，參加世界大學生比賽的選拔賽由國家體委舉辦，1982 年在北京舉辦首屆全國大學生運動會（國家體委，1993）。《競賽制度》，對大幅度提高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競技水準具有重大意義。

1982 年中國確立了改革開放的指導方針後，學校體育事業有了新的發展，中國大專院校紛紛開始重建課餘體育運動代表隊，利用課餘時間開展課餘體育訓練並取得了一定的成績。1984 年中共中央下發了《關於進一步發展體育運動的通知》，根據《通知》精神，1985 年年底，國家教委、國家體委聯合召開全國學校學生業餘體育訓練工作座談會，提出國家將拓寬訓練管

道，大專院校將成為培養優秀運動人才的重要陣地（趙芳，2004）。1987 年國家教委發布《關於部分普通高等學校試行招收運動員工作的通知》，批准 51 所高等學校試點招收了 1832 名學生運動員，並對招生物件、招生方法、教學管理等做了初步規定（楊鐵黎、宋盡賢、劉海元、陳鈞，2005）。同年，國家體委、國家教委聯合發出《關於著名優秀運動員上高等學校有關事宜的通知》，奧運會、世界盃、世錦賽前 3 名和世界紀錄創造者可免試進入大專院校學習。從此，中國大專院校業餘體育訓練進入了一個有組織、有計劃、穩步發展的新的歷史階段。

四、發展階段（1987 ~ 2002 年）

國家教委、國家體委辦公廳於 1987 年 11 月 24 日聯合發出《關於整頓全國性大學生體育組織的通知》，同年 11 月 30 日，又下發《加強全國學生體育競賽紀律，糾正不良賽風》（教體字 020 號）文件，規定舉辦學生體育競賽要反對錦標主義和弄虛作假的不良風氣，對各級教育、體育行政部門和學校主管體育的領導同志以及領隊、教練員做出了競賽紀律規定，提倡對在各種學生體育比賽中，賽風端正，成績優異，平時各方面表現較好的學生運動員給予獎勵。這些規定淨化了中國大學生賽事中存在的不良之風，為端正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隊伍思想和作風打下了基礎。

1990 年，國務院批准下發《學校體育工作條例》。條例指出「學校體育工作在教育行政部門領導下，由學校組織實施，

並接受體育行政部門的指導」。正式確立了學校體育的「體教結合」政治思想(閻金蘭, 2003)。1995年教育部下發《關於部分普通高等院校試辦運動隊的通知》，指出要逐步實現由國家教委組隊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目標，國家把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外聯和組團任務由國家體育總局移交到教育部的工作正式提上日程。該年，又確定了53所重點試辦運動代表隊的大專院校，並制定了新的招生政策。2000年國家體育總局在《2001-2010年體育改革與發展綱要》中提出「運動代表隊逐步向院校化過渡，為優秀運動員提供更為便利的入學、深造條件」(國家體育總局, 2003, 頁432-435)。2002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和改進新時期體育工作的意見》中指出「要開拓培養運動員、教練員的新途徑，為優秀運動員、教練員升學、深造創造條件，把體教結合當作重點來開展」(中共中央國務院, 2002)。

五、改革階段(2003年~)

2003年，是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的一個轉捩點，國家把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任務移交到教育部，這無疑促進了大專院校賽事運作機制的迅速改變。2004年，教育部部長周濟同志在全國大專院校體育工作座談會上指出，大專院校是為國家培養各級各類高素質人才的重要陣地，培養優秀體育人才，為國家競技運動作貢獻應當是大專院校的應盡職責。

2005年教育部、國家體育總局《關於進一步加強高等學校運動隊建設的意見》

指出自1986年大專院校開展運動代表隊試點工作以來，為國家培養一批優秀體育人才(教育部、國家體育總局, 2005)。大專院校建設運動隊的目的是為國家培養全面發展的體育人才，目標是完成世界大學生運動會與國際、國內重大體育比賽的參賽任務，為國家奧運爭光計畫與競技運動可以持續發展作出貢獻(教育部體育衛生與藝術教育司, 2008)。2006年教育部確認了具有招收運動員資格的235所大專院校名單，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數量迅速增長，達到726支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

截止2016年，招收運動員資格大專院校名單增加到275所，試辦運動隊的大專院校先後出臺了新的運動隊管理條例和辦法，以適應形勢發展需要。隨著改革的深化，相信未來國家會提供給大專院校更多優惠的政策和條件，待時機成熟，大專院校終將成為中國競技運動人才培養的主陣地。

伍、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特點

對發展的特點進行總結，能為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提供一些理論和實踐的啟示和幫助。

一、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萌芽期的特點

(一) 運動代表隊屬於業餘性質

清末，隨著國勢與教育的發展與演進，外國傳教士東來所設的新式學校逐漸擴增，此時新式的技術教育雖已發生，但

對於傳統教育並無改革之處，取士之法仍然依賴書院和科舉（多賀秋五郎，1976），那時本土學堂的學校體育僅以體操為代表，課餘訓練零星、無計畫，更不劃分等級。外國教會所設各大書院，體育一科雖未列入正課，但對課外運動則頗為積極提倡，校際之間的田徑、球類等運動競賽日漸發達，促成了當時中國高等學校業餘運動隊的組建。然而，該時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雖已萌芽，但未能迅速普遍發展，僅熱愛運動的學生自由組合、臨時組隊，政府與民間並無體育行政組織計畫可言，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屬於業餘性質。

（二）運動代表隊處於「被動式」發展

清朝末期，中國盲目模仿和照搬國外體育課程與教學，從體育課程目標、內容，到體育教材教法、體育教師的聘任，甚至上課用的口令，都照抄和移植別國的經驗，學校體育的大環境呈現出「囫圇吞棗」似的拿來主義，這樣的拿來主義使得課餘運動隊的訓練可有可無。而且當時本土體育教師無組建運動代表隊和指導課餘訓練的經驗，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訓練指導由外國體育幹事進行傳授。例如，1904年天津青年會美籍體育幹事 R. R. 蓋利 (R. R. Gailer, 1863-1942) 和 C. H. 羅伯遜赴各大城市開展競走及各種競技運動的指導訓練工作，C. H. 羅伯遜還在公立院校講授體育訓練法（楊尚彭，1982）。該時期，外國體育幹事對課餘訓練的宣導與指導可謂不遺餘力，而本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訓練尚處於觀望和拿來借鑒的階段，運動代表隊處於「被動式」發展。

（三）隊伍辦隊的使命為「救國強種禦辱」

1840 年鴉片戰爭失敗後，教育曲線救國成為清朝末期教育改革的主流，各學堂「體操科」的設置就帶有強烈的救國特點。當時的中國社會盛行「羞于武夫齒」，而殖民帝國，尚武主義盛行，外國人蔑稱中國人為「東亞病夫」，為改變此局面，「體操科」遂變成培養未來士兵軍事技能的一種工具，在民族危機的情況下試圖借體育以寓「救國強種禦辱」。晚清體育作為一門學科，走進大專院校的大門，主要是民族危機情況下向西方學習的結果，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也成為政治鬥爭的砝碼。運動場成了民族自尊、政治威望的較量場，背離了競賽原有價值觀，當時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組建與競賽也賦予了強烈的「救國強種禦辱」的時代使命感。

二、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形成期的特點

（一）運動代表隊屬於半專業化性質

形成期，學校體育行政因缺乏主管機構和人才，體育各種措施尚在改進之中，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勢必依附當時國民政府當局的政令法規的實施。然而，當時學校體育行政組織和管理觀念尚未成熟，民國初年的全國運動會與參加遠東運動會，以及尚待發展的各省區運動與競賽活動，仍未完全脫離西方人的協助與宣導，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成長仍基於清代末期學校與社會競技運動風氣的激發，各校運動隊的組建尚無官方正名，更不能獨立自主的開展課餘訓練，各大專院校之間的

競技對抗賽都自願發起，無官方機構組織，無固定的賽事制度，經費、人事、場地與活動等多為自主自籌。雖然一些大學生運動員遠赴重洋參加國際大賽，但隊伍的組建和經費來源也由一些熱心體育運動的愛國人士自動籌設，性質多屬民間行為，無官方正名。因此，可以說該時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屬半專業化性質。

（二）運動代表隊處於「零散式」發展

從時間縱軸上說，形成期經歷了北洋時期、抗戰時期和內戰時期；從空間橫軸上說，形成期出現了國統區、解放區和淪陷區三個明顯政治區域，每個時期、每個政治區域所辦大專院校的運動隊伍都有各自發展模式，各自為政。國統區體育設施相對完善，也建立了一些學校體育法令，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相對西化。解放區雖然各體育設施落後，但是共產黨人因地制宜，克服艱苦環境的影響，在大專院校裏積極提倡各種特色體育運動，校際間運動代表隊的對抗賽如火如荼開展。淪陷區內體育設施遭到日軍毀壞，體育教師流失，整個淪陷區高等體育事業完全陷於停頓，運動代表隊發展受限。從時空整體上說，形成期的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表現「零散式」發展特點，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得不到統一。

（三）隊伍辦隊的使命為「軍事化強兵役」

1911 年～1948 年，中國紛亂割據，戰事頻發，給當時學校體育的發展帶來了巨大的影響。從「東亞病夫」到萬眾一心、眾志成城的抗日熱情，學校體育使命也發

生著重大的變化，為了讓更多的學生拿得起「槍桿子」把列強趕出中國，學校體育實行了與軍事管理、軍事訓練、童子軍訓練相結合的戰時體育體制。與此同時，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之間的競技對抗更多以「軍事化強兵役」的形式進行普及，非常時期的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幾乎變成戰爭服務的工具。這一時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軍事化強兵役」的使命滿足了當時社會的需要，適應了當時時代的發展，推動了當時學校體育的進程，對提高全民素質，加強軍隊後備力量，增強軍隊戰鬥力和民族凝聚力的實際意義是無需質疑的。

三、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期的特點

（一）運動代表隊走向專業化發展

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進入了發展期，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地位發生了演變。1949 年至 1956 年間，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逐漸恢復了元氣，雖然「大躍進」、「文化大革命」使得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處於受限制、被改造甚至遭消滅的境地，但是十一屆三中全會後，中國共產黨的中心工作完全轉移，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得到了空前發展。1987 年，國家教委發布《關於部分普通高等院校試行招收運動員工作的通知》(國家教委辦公廳，1987)，第一次在國家部委正式文件中提出大專院校試辦運動隊，使得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合法地位得以確認。2003 年，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任務完全移交到教育部，大專院

校運動員代表國家參加世界大賽更是順理成章，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在中國競技運動中的作用和地位也明顯提高，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走向了專業化發展。

（二）運動代表隊走向「自主式」發展

中國自 1959 年第一次參加世界大學生運動會以來，取得的成績逐漸進步並趨於穩定，但 2003 年以前有一大部分奪牌的運動員是來自國家隊、國家青年隊，有些運動員甚至是奧運選手，由於一批專業運動員的加入才使得中國在世界大學生運動會上的成績顯著。那時，教育部對學校競技運動幾乎沒有起到管理監督作用，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競賽管理許可權相對混亂。對此，2003 年底，由國家體育總局、教育部共同協商，並經國務院正式批准，有關世界大專院校運動會的各項工作由國家體育總局完全移交給教育部所領導的中國大學生體育協會全面負責，從而加大大專院校競技運動發展過程中自我建設的力度，使得學校競技運動的發展有機的和學校教育統一起來。至此，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擺脫其外界因素影響而進入「自主式」發展。

（三）隊伍辦隊的使命為「培養競技人才」

1840 年至 1948 年，從救國強種禦辱到軍事化強兵役，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承受太多不該承受之重。1949 年以後，特別是 1987 年之後，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才完成真正使命的轉換。大專院校辦運動代表隊，從整個高等教育人才培養體系上講是

高等人才培養的拓展和補充，實現人才潛能的充分挖掘，豐富各類人才的培養，同時也是大專院校推進大學生素質教育，實現為奧運爭光夢想，滿足培養高素質體育人才的有效手段與戰略需要。從學校發展的微觀層面上講，不僅提升了學校知名度、擴大專院校校影響力，同時也是打造學校體育品牌的最佳途徑之一，促進學校體育事業的長遠發展。隨著學校競技運動的推進，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會擔負更多「培養競技運動人才」的使命。

陸、結論

自清朝末期高等學校出現至今，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已經走過了 170 多年。在漫長的歷史歲月裡，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與社會、國家的政治、經濟、文化、科技、教育等領域的發展如影隨形，同樣經歷了風風雨雨的過程，從無到有，從零散無序到規範系統，從靠行政指令到有法可依。總而言之，由於中國朝代遞變紛繁，使得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實況盛衰不定。本文根據各朝代的體育政治思想作為依據，總體將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的發展分為三大時期，分別為 1840 年至 1910 年的萌芽期、1911 年至 1948 年的形成期和 1949 年至今的發展期。

萌芽期在「師夷長技以制夷」體育政治思想的推動下，使得西洋體育文化在高等學校中傳播，給高等學校帶來了籃球、田徑等新興運動項目和新式運動器材，促進了當時高等學校之間早期運動競賽的開展。這一時期，無論是大專院校開展的「體

操科」還是課外運動競賽，均呈現出西方「拿來主義」特徵，因此有很大的局限性，也導致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無法湧現出高水準運動員，隊伍多屬於業餘性質。形成期的中國處於戰亂之中，「軍國民教育」、「新民主主義」以及「實用主義」的體育政治思想逐步走上歷史舞臺，一些大專院校主張開展強迫運動，部分大專院校甚至規定學校運動會要儘量使人人都能上場。這一時期，校際、全國甚至國際運動會逐漸得到重視，學校運動代表隊主要通過臨時競爭的方式選拔選手。因各校頗有因運動會競勝之故，「錦標主義」由此滋生，運動會成了「揠苗助長」的運動會，與培養真正的高水準學生運動員相距甚遠，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多屬於半專業化性質。由於中國經歷了「批美學蘇」、「大躍進與文革」、「撥亂反正」、「增強人民體質」、「體教結合」五大體育政治思想，因此發展期包括了起步、停滯、摸索和發展 5 個階段，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伴隨中國競技運動的復興也走向輝煌，從 1959 年中國參加第一屆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無獎牌，到 2001 年第 21 屆世界大運會至今一直保持金牌和獎牌總數世界前三。毫無疑問，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走向了專業化發展道路。

目前，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雖取得了可喜的成績，但對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的目標定位還不能急功近利，操之過急，決不能超出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人才培養的一般規律和實際情況，欲速則不達。中國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道路決不能照

搬其他任何國家的模式，應該結合中國國情，走一條中國特色的大專院校運動代表隊發展創新之路。

致謝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專項資金 資 助：SKZZX2013066 (supported by “the Fundamental Research Funds for the Central Universities”: SKZZX2013066)。

參考文獻

1. 大學令 (1925)。教育法令選 (第一冊)。上海：商務印書館。
2. 中共中央國務院 (2002)。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和改進新時期體育工作的意見。青海政報，16，11-14。
3. 天津青年會 (編) (1936)。天津基督教青年會 1935 年事工報告。天津：天津青年會。
4. 毛運海 (2013)。1949-1956 年中國體育事業發展綜述。鄖陽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1，138-141。
5. 毛澤東 (1917)。體育之研究。長沙：湖南出版社。
6. 王正廷 (1934)。體育救國，二十二年全國運動大會總報告書。北京：中華書局。
7. 王奇生 (1992)。中國留學生的歷史軌跡：1872-1949。武漢：湖北教育。
8. 王美 (2013)。民國時期高等教育政策嬗變研究。東北師範大學教與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吉林。
9. 多賀秋五郎 (1976)。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 (清末編)。新北市：文海出版社。
10. 成都體育學院體育史研究所 (編)

- (1988)。中國近代體育史資料。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
11. 朱亞成 (2016)。近代學制變革對中國學校體育發展的影響。南京體育學院學報(自然科學版), 1, 118-121。
 12. 何強、熊曉正 (2011)。我國高校高水準運動隊培養模式的回顧與反思。河北體育學院學報, 1, 53-57。
 13. 余日章 (1929)。基督教青年會史略。上海：上海基督教青年會。
 14. 壯俞 (1919)。參觀天津學校聯合運動會及南開中學紀略。體育雜誌, 11(11), 41。
 15. 谷世權 (1987)。中國體育史(上冊)。北京：北京體育大學出版社。
 16. 政務院 (1951)。關於改善各級學校學生健康狀況的決定。人民日報，8月10日版。
 17. 范國梁、譚華 (2005)。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學校體育思想的演變。體育學刊, 1, 81-83頁。
 18. 徐一冰 (1914)。整頓全國學校體育上教育部文。體育雜誌, 1, 3-7。
 19. 國民政府文宮處 (1929)。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民國政府公報, 3(2)。
 20. 國家教委辦公廳 (1987)。關於部分普通高等學校試行招收高水準運動員工作的通知。教育公報, Z1, 52-53頁。
 21. 國家體育總局 (2003)。中華人民共和國體育法規彙編 (2000 ~ 2002)。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
 22. 國家體委(編) (1993)。中國體育年鑑 1949-1991 年精華本。北京：人民體育出版社。
 23. 康有為 (1956)。大同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4. 張伯苓 (1992)。體育與教育，中國近代體育文選。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25. 教育部 (1912)。敬告民國辦學諸君。中華教育界, 23(11), 13。
 26. 教育部、國家體育總局 (2005)。教育部、國家體育總局關於進一步加強普通高等學校高水準運動隊建設的意見。教育部公報, Z2, 41-43。
 27. 教育部體育衛生與藝術教育司 (2008)。學校體育工作重要法規文件選編。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28. 教育調查團(編) (1915)。青年會教育事業調查報告。上海：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
 29. 曹青軍 (2006)。清華現象——關於高校辦高水準運動隊的歷史回顧與思考。中國學校體育, 9, 45-47。
 30. 郭紅娟、馬乃欣 (2003)。從「重文輕武」到「文武兼課」——晚清學校體育教育制度述評。江西社會科學, 4, 103-107頁。
 31. 閻金蘭 (2003)。中國學校體育思想發展歷程及趨勢。體育學刊, 5, 138-140。
 32. 陸翔千 (1933)。怎樣辦理學校體育聯合會。勤奮體育月報, 1, 25-28頁。
 33. 曾飄 (1984)。蘇區體育資料選編 1929-1934。合肥：安徽體育史志編輯室。
 34. 楊肖彭 (1982)。北美協會和天津基督教青年會，天津文史資料選輯。天津：人民。
 35. 楊鐵黎、宋盡賢、劉海元、陳鈞 (2005)。中國學校競技運動的發展戰略。體育學刊, 6, 6-10。
 36. 趙芳 (2004)。我國體育立法的指導思想與基本原則。體育科學研究, 2, 43-46。
 37. 潘公弼 (1934)。迎我國選手團體歸國。勤奮體育月報, 9, 7。
 38. 盧黎東 (2008)。我國高校高水準運動隊發

- 展研究。體育文化導刊，5，87-89 頁。
39. 蘇尚晴 (1988)。康有為的體育思想及其成因。成都體育學院學報，2，20-23。
40. 蘇競存 (1994)。中國近代學校體育史。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Evolution of College Sports Teams in China

Rong-Hai Su¹, Ting-Chia Yeh², Mao-chou Hsu^{2,*}

¹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²Tajen University

*Corresponding Author: Mao-chou Hsu

Address: No.20, Weixin Rd., Yanpu Township, Pingtung County 907, Taiwan (R.O.C.)

E-mail: amos0712@hotmail.com.tw

DOI: 10.6167/JSR/2017.26(1)2

Received: August, 2016 Accepted: August, 22016

Abstract

Based on the changes of Chinese sports political thoughts,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development history of College Sports Teams and analyzes development. Development history can be divided into 3 stages: germination (1840-1910), consolidation (1911-1948) and development stage (1949 to present). The development in different stages were varied, the characteristics by “amateur”, “passive development” and “to resist foreign invasion for national survival” in germination stage, “semi-professional”, “scattered development” and “to strong the military service” in consolidation stage, “specialized”, “autonomous development” and “cultivating sport talents” in development stage.

Keywords: college sports teams, development of history, characteristics

